**苏州日化**

2022年第3期 总第193期

2022年3月11日

苏州市日用化学品行业协会 地址：苏州市东大街284号709室

网址：www.szdca.org E-mail：szdcaok@163.com

电话：0512－65244077 65222949 邮编：215002

* 政府工作报告
* 化妆品监督管理常见问题解答（三）
* 正确认识儿童化妆品标志“小金盾”
* 国家药监局关于发布《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管理办法》的公告
* 《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管理办法》之明确各类主体监测义务
* 中检院关于征求化妆品中苯的限值意见的通知
* 新版化妆品GMP即将生效，化妆品注册人、备案人、受托生产企业需要了解的新要求
* 跨境电子商务零售进口商品清单调整表3月1日起生效
* 克劳丽化妆品股份董事长徐晓平莅临绿叶交流考察
* 同心抗议----协会会员企业积极捐款捐物抗击疫情
* 绿叶捐赠100万只口罩助力苏州抗疫
* 常熟抗疫，我们在行动！
* 疫”不容辞 康柏利战“疫”生产两手抓
* 勇担责任，同舟共济——奇力康一路慈善行
* 温暖人心，200万元护肤品抵达苏州防疫一线
* 齐心战“疫” “蜜”在一线
* 中国洗涤用品工业协会2022年活动安排

政府工作报告

3月5日，李克强总理作政府工作报告，要点如下：

一、去年工作回顾

国内生产总值增长8.1%；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实际增长8.1%；城镇新增就业1269万人；新增减税降费超过1万亿元；疫苗全程接种覆盖率超过85%。

二、今年主要预期目标

国内生产总值增长5.5%左右；城镇新增就业1100万人以上；居民消费价格涨幅3%左右；粮食产量保持在1.3万亿斤以上。

三、今年部分重点工作

财政：今年赤字率拟按2.8%左右安排，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增加约1.5万亿元、规模近9.8万亿元。

政府投资：今年拟安排地方政府专项债券3.65万亿元。

减税：预计全年退税减税约2.5万亿元，其中留抵退税约1.5万亿元。

就业：使用1000亿元失业保险基金支持稳岗和培训。

政务服务：扩大“跨省通办”范围，基本实现电子证照互通互认。

消费：继续支持新能源汽车消费，鼓励地方开展绿色智能家电下乡和以旧换新。

创新：实施基础研究十年规划，实施科技体制改革三年攻坚方案。

乡村振兴：支持脱贫地区发展特色产业，启动乡村建设行动。

开放：推动与更多国家和地区商签高标准自贸协定。

环保：完善节能节水、废旧物资循环利用等环保产业支持政策。

教育：继续做好义务教育阶段减负工作。

医保：居民医保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人均财政补助标准分别再提高30元和5元。

社会保障：完善三孩生育政策配套措施，发展普惠托育服务。

住房：探索新的发展模式，加快发展长租房市场，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

文体：建设群众身边的体育场地设施。

港澳台：支持港澳发展经济、改善民生，坚决反对“台独”分裂行径。

（来源：人民日报）

化妆品监督管理常见问题解答（三）

为进一步规范化妆品监督管理工作，保障消费者合法权益，国家药监局化妆品监管司整理了业界比较关注的问题，现依据我国现行化妆品法规规定和有关技术规范，逐一进行解答:  
　　问：化妆品注册备案过程中如何正确填报化妆品原料安全信息？  
　　答：根据《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化妆品注册备案管理办法》《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等法规和技术规范规定，化妆品注册人、备案人应当对化妆品原料进行安全性风险评估，在注册备案过程中填报产品配方使用的原料安全信息。

为了促进我国化妆品行业的原料安全管理水平，国家药监局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组织建立化妆品原料安全信息报送平台，方便原料企业统一填报原料安全信息，生成原料报送码。化妆品注册人、备案人可仅填报原料生产商提供的原料报送码由平台进行关联，无需重复填报详细的原料安全信息，提高化妆品注册备案工作效率。  
　　基于保护商业秘密考虑，原料安全信息平台仅供化妆品原料企业填报使用。原料企业在向化妆品注册人、备案人提供原料报送码的同时，还应当提供必要的化妆品原料安全信息。对尚无原料报送码的，并不影响化妆品注册备案工作，化妆品注册人、备案人可根据原料生产商出具的原料安全信息文件，在化妆品注册备案平台填报原料安全相关信息。  
　　问：如何正确认识化妆品功效宣称评价？已经注册和备案产品如何处理方可符合化妆品功效宣称管理法规要求？  
　　答：为贯彻落实《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规范和指导化妆品功效宣称评价工作，国家药监局制定发布了《化妆品功效宣称评价规范》（2021年 第50号，以下简称《规范》）。根据《规范》要求，并非所有化妆品均需要进行功效宣称评价。对上市化妆品中占大多数的能够通过视觉、嗅觉等感官直接识别的（如清洁、卸妆、美容修饰、芳香、爽身、染发、烫发、发色护理、脱毛、除臭和辅助剃须剃毛或通过简单物理遮盖、附着、摩擦等方式发生效果等）宣称，均免予功效评价；仅对少数具有较强功能且在多数国家和地区按照药品或医药部外品等进行严格管理的（如祛斑美白、防晒、防脱发、祛痘、滋养、修护等）宣称，方才要求进行人体功效评价试验；其他功效宣称，可视情形通过文献资料调研、研究数据分析或者化妆品功效宣称评价试验等手段进行评价。  
　　对于2021年5月1日前已经注册备案的化妆品，化妆品注册人、备案人应当按照过渡期政策规定，上传相关产品功效宣称依据的摘要。注册人、备案人按照《规范》要求对相关产品进行功效宣称评价后，评价结果不能支持其产品名称或标签涉及的功效宣称内容的，可在过渡期届满前提出变更申请，根据产品实际属性对产品的分类编码进行调整，同时对产品名称或标签相关内容进行修改，使之符合法规要求。  
　　问：化妆品注册人、备案人应当如何对产品留样？留样的数量如何确定？  
　　答：依据《化妆品生产经营监督管理办法》《化妆品注册备案资料管理规定》《化妆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化妆品注册人、备案人应当对每批次出厂的产品留样。该留样制度的目的是为保证产品质量安全可追溯，压实化妆品注册人、备案人对产品质量安全的主体责任；同时在已销售的产品出现质量安全问题以及被假冒等情形时，便于查验每批次产品的合法性和安全性。  
　　在留样制度的实际执行中，根据上述法规规定，同时为节约企业经营成本，综合考虑不同的产品类别、包装规格、成品状态等因素，国家药监局化妆品监管司参考监管工作实际并结合行业调研情况，梳理了市场上销售的常见产品的留样数量（见下表），供广大企业在生产经营实践中参考。对于下表中未列的产品类型，请化妆品注册人、备案人按照法规要求自行确定留样数量。

问：进口化妆品注册人、备案人对其进口中国的化妆品应在哪里留样？  
　　答：2021年11月，国家药监局发布《关于贯彻执行〈化妆品生产经营监督管理办法〉有关事项的公告》（2021年第140号），明确2022年1月1日后境外化妆品注册人、备案人应当对其进口中国的每批次产品进行留样，样品及记录交由境内责任人保存。分多次进口同一生产批次产品的，应当至少于首次进口时留样一次。  
　　依据《化妆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委托生产的化妆品注册人、备案人应当在其住所或者主要经营场所留样，也可以在其住所或者主要经营场所所在地的其他经营场所留样。对“其住所或者主要经营场所所在地”中“所在地”的理解，通常认定为不超出同一地级市或者同一直辖市的行政区域内。境内责任人保存留样的，其留样地点的选择应当参照上述规定执行。留样地点的选择，应当能够满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标签标示的产品贮存要求。

（来源：国家药监局）

正确认识儿童化妆品标志“小金盾”

2021年12月，国家药监局发布了儿童化妆品标志——“小金盾”，旨在提高儿童化妆品辨识度，保障消费者知情权。但是一些化妆品生产经营者在推销产品时，将“小金盾”标志与获得国家审批、质量认证等宣传用语相挂钩，有意混淆“小金盾”标志的涵义。这里，提醒广大消费者注意：  
　　一、“小金盾”不是产品质量认证标志  
　　今年1月1日实施的《儿童化妆品监督管理规定》规定，儿童化妆品应当在销售包装展示面标注国家药监局规定的儿童化妆品标志（“小金盾”）。“小金盾”是儿童化妆品区别于成人化妆品、消毒产品、玩具等其他易混淆产品的区别性标志，非儿童化妆品不得标注这个标志。

需要说明的是，我国对儿童化妆品实行严格监管，主要体现在对儿童化妆品的产品配方设计、安全评估、生产条件等方面提出更高的监管要求。儿童化妆品上市前,除防晒类产品须经注册外，其他类别产品须经备案。化妆品包装上标注“小金盾”，仅说明这个产品属于儿童化妆品，并不代表该产品已经获得监管部门审批或者质量安全得到认证。  
　　二、“小金盾”的涵义  
　　儿童化妆品，是指适用于年龄在12岁以下（含12岁）儿童，具有清洁、保湿、爽身、防晒等功效的化妆品。通过标识“适用于全人群”、“全家使用”等词语或者利用商标、图案、包装形式等暗示本化妆品使用人群包含儿童的，按照儿童化妆品管理。  
　　儿童化妆品标志——“小金盾”，意在表达包括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在内的社会各方共同努力，不断提升儿童化妆品的质量安全，为婴幼儿和儿童提供良好的成长环境，守护与关爱儿童健康成长。

标志整体采用金色、盾牌造型，金色体现了儿童健康活泼、乐观阳光、积极向上的状态；盾牌代表了对儿童的守护与关爱，对违法违规产品的抵制，同时又增加了标志的辨识度；盾牌中心是儿童张开双手的形象设计，强调守护儿童健康成长的坚定决心。  
  三、选购儿童化妆品请关注“小金盾”  
　　依据国家药监局关于发布《儿童化妆品监督管理规定》的公告，自2022年5月1日起，申请注册或进行备案的儿童化妆品，必须标注“小金盾”；此前申请注册或进行备案的儿童化妆品，未按照规定进行标签标识的，化妆品注册人、备案人应当在2023年5月1日前完成产品标签更新。

这意味着，标注“小金盾”的儿童化妆品将越来越多的出现在市场上；2023年5月1日后生产或者进口的儿童化妆品将全部标注“小金盾”。请广大家长朋友们在选购儿童化妆品时，关注“小金盾”标志，同时也正确理解“小金盾”的涵义。

（来源：国家药监局）

国家药监局关于发布

《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管理办法》的公告

2022年第16号

为规范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工作，根据《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化妆品生产经营监督管理办法》等法规、规章，国家药监局组织制定了《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管理办法》，现予公布，自2022年10月1日起施行。  
　　特此公告。

附件：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管理办法(略）

国家药监局

2022年2月15日

查询网址：https://www.nmpa.gov.cn/xxgk/ggtg/qtggtg/20220221165805149.html?type=pc&m=&GXMEUwefOdZn=1646804374820

《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管理办法》

之明确各类主体监测义务

**明确各类主体监测义务**

化妆品注册人、备案人、受托生产企业、化妆品经营者、医疗机构等各类主体均应当按规定报告化妆品不良反应。

化妆品注册人、备案人应当通过产品标签、官网等向消费者公布电话、电子邮件等有效联系方式，主动收集化妆品不良反应并及时报告。

（来源：江苏药监局）

中检院关于征求化妆品中苯的限值意见的通知

为加强化妆品中安全性风险物质的管理，根据相关风险评估结果，化妆品中苯的限值拟定为2mg/kg。现公开征求意见，可填写意见反馈表（见附件）于2022年3月31日前反馈至hzpbwh@nifdc.org.cn。

附件：意见反馈表（略）

中检院

2022年3月10日

查询网址：https://www.nifdc.org.cn/nifdc/xxgk/ggtzh/tongzhi/2022031012581417970.html

新版化妆品GMP即将生效，化妆品注册人、备案人、受托生产企业需要了解的新要求

为规范化妆品生产质量管理，根据《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化妆品生产经营监督管理办法》等法规、规章，国家药监局组织制定了《化妆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以下简称《规范》），自2022年7月1日起施行。牙膏生产质量管理按照本规范执行。

《规范》分为9章共67条。明确了机构建立、人员职责、质量控制、厂房设施和设备、物料与产品管理、生产过程管控、委托生产管理和产品销售管理的要求。瑞旭集团重点对新版化妆品GMP中机构与人员、物料与产品管理、委托生产管理要求进行梳理总结。

**机构与人员**

该章主要针对从事化妆品生产活动的化妆品注册人、备案人、受托生产企业（以下统称“企业”）的机构设立与人员职责要求。

质量管理部门应当独立设置。建立化妆品质量安全责任制。明确企业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下同）、质量安全负责人、质量管理部门负责人、生产部门负责人以及其他化妆品质量安全相关岗位的职责。

1.1质量安全负责人资质要求：具备化妆品、化学、化工、生物、医学、药学、食品、公共卫生或者法学等化妆品质量安全相关专业知识，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强制性国家标准、技术规范，并具有5年以上化妆品生产或者质量管理经验。

1.2质量安全负责人职责：（一）建立并组织实施本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落实质量安全管理责任，定期向法定代表人报告质量管理体系运行情况；（二）产品质量安全问题的决策及有关文件的签发；（三）产品安全评估报告、配方、生产工艺、物料供应商、产品标签等的审核管理，以及化妆品注册、备案资料的审核（受托生产企业除外）；（四）物料放行管理和产品放行；（五）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管理。

2.1质量管理部门负责人资质要求：具备化妆品、化学、化工、生物、医学、药学、食品、公共卫生或者法学等化妆品质量安全相关专业知识，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强制性国家标准、技术规范，并具有化妆品生产或者质量管理经验。

2.2质量管理部门负责人职责：（一）所有产品质量有关文件的审核；（二）组织与产品质量相关的变更、自查、不合格品管理、不良反应监测、召回等活动；（三）保证质量标准、检验方法和其他质量管理规程有效实施；（四）保证完成必要的验证工作，审核和批准验证方案和报告；（五）承担物料和产品的放行审核工作；（六）评价物料供应商；（七）制定并实施生产质量管理相关的培训计划，保证员工经过与其岗位要求相适应的培训，并达到岗位职责的要求；

1. 负责其他与产品质量有关的活动。
2. 3.1生产部门负责人资质要求：具备化妆品、化学、化工、生物、医学、药学、食品、公共卫生或者法学等化妆品质量安全相关专业知识，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强制性国家标准、技术规范，并具有化妆品生产或者质量管理经验。

3.2生产部门负责人职责：（一）保证产品按照化妆品注册、备案资料载明的技术要求以及企业制定的生产工艺规程和岗位操作规程生产；（二）保证生产记录真实、完整、准确、可追溯；（三）保证生产环境、设施设备满足生产质量需要；（四）保证直接从事生产活动的员工经过培训，具备与其岗位要求相适应的知识和技能；（五）负责其他与产品生产有关的活动。

质量安全负责人、质量管理部门负责人不得兼任生产部门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对化妆品质量安全工作全面负责。

**物料与产品管理**

企业应建立并执行物料供应商遴选制度。

企业应与物料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并在合同中明确物料验收标准和双方质量责任。

企业应建立并执行物料审查制度。建立原料、外购的半成品以及内包材清单，明确原料、外购的半成品成分，留存必要的原料、外购的半成品、内包材质量安全相关信息。

企业应建立并执行物料进货查验记录、物料放行管理制度。对关键原料留样，并保存留样记录。留样的原料应当有标签，至少包括原料中文名称或者原料代码、生产企业名称、原料规格、贮存条件、使用期限等信息，保证可追溯。

企业应建立并执行标签管理制度。内包材上标注标签的生产工序应当在完成最后一道接触化妆品内容物生产工序的生产企业内完成。

产品销售包装上标注的使用期限不得擅自更改。

**委托生产管理**

在化妆品行业，委托生产是较为常见的化妆品组织生产方式。按照委托内容不同可分为委托生产（OEM）和委托研发并生产（ODM）两种模式。化妆品委托生产的，委托方应当是所生产化妆品的注册人或者备案人。委托生产的化妆品注册人、备案人（以下简称“委托方”）应当按照本规范的规定建立相应的质量管理体系，并对受托生产企业的生产活动进行监督。

委托方应建立化妆品质量安全责任制，明确委托方法定代表人、质量安全负责人以及其他化妆品质量安全相关岗位的职责，各岗位人员应当按照岗位职责要求，逐级履行相应的化妆品质量安全责任。

质量安全负责人资质要求：参考前文1.1章节内容。

质量安全负责人职责：

（一）建立并组织实施本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落实质量安全管理责任，定期向法定代表人报告质量管理体系运行情况；（二）产品质量安全问题的决策及有关文件的签发；（三）审核化妆品注册、备案资料；（四）委托方采购、提供物料的，物料供应商、物料放行的审核管理；（五）产品的上市放行；（六）受托生产企业遴选和生产活动的监督管理；（七）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管理。

委托方应建立受托生产企业遴选标准，并对受托方生产活动全过程(包括配方确认、原材料采购、人员管理、生产过程管理、质量检验)进行监督。受托生产企业应当是持有有效化妆品生产许可证的企业，并在其生产许可范围内接受委托。受托生产企业按照《化妆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的要求生产符合质量安全要求的化妆品。

委托方应建立质量管理体系，建立并执行化妆品注册备案管理、从业人员健康管理、从业人员培训、质量管理体系自查、产品放行管理、产品留样管理、产品销售记录、产品贮存和运输管理、产品退货记录、产品质量投诉管理、产品召回管理等质量管理制度，建立并实施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和评价体系。

委托方向受托生产企业提供物料的，委托方应当按照本规范要求建立并执行物料供应商遴选、物料审查、物料进货查验记录和验收以及物料放行管理等相关制度。

委托方应建立并执行留样管理制度。在其住所或者主要经营场所留样；也可以在其住所或者主要经营场所所在地的其他经营场所留样。

委托方应当建立并执行产品放行管理制度。受托生产企业履行出厂放行义务的基础上，委托方确保产品经检验合格且相关生产和质量活动记录经审核批准后，方可上市放行履行上市放行义务。

（来源：[化妆品法规与安全](javascript:void(0);)）

跨境电子商务零售进口商品清单

调整表3月1日起生效

2022年2月2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发布关于调整跨境电子商务零售进口商品清单的公告(2022年第7号)。对《跨境电子商务零售进口商品清单(2019年版)》进行了优化调整。调整清单于2022年3月1日生效。调整表的内容主要包括：增加29项商品；删除1项商品；调整商品的税则号列（2022年新增115个，删除80个）；调整206项商品的备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商品名称 | 调整表备注 | 2019版目录备注 |
| 32030019 | 其他植物质着色料及以其为基本成分的制品; 32章注释三所述的以植物质着色料为基本成分的制品 | 列入《进出口野生动植物种商品目录》且不能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濒危物种进出口管理办公室非<进出口野生动植物种商品目录>物种证明》的商品除外 | 列入《进出口野生动植物种商品目录》的商品除外 |
| 33012999 | 其他非柑桔属果实的精油 | 列入《两用物项和技术进出口许可证管理 目录》的商品除外;列入《进出口野生动植物种商品目录》且不能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濒危物种进出口管理办公室非<进出口野生动植物种商品目录>物种证明》的商品除外 | 列入《两用物项和技术进出口许可证管理 目录》的商品除外;列入《进出口野生动植物种商品目录》的商品除外 |
| 33013090 | 其他香膏 | 列入《进出口野生动植物种商品目录》且不能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濒危物种进出口管理办公室非<进出口野生动植物种商品目录>物种证明》的商品除外 | 列入《进出口野生动植物种商品目录》的商品除外 |
| 33019010 | 提取的油树脂 | 列入《进出口野生动植物种商品目录》且不能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濒危物种进出口管理办公室非<进出口野生动植物种商品目录>物种证明》的商品除外 | 列入《进出口野生动植物种商品目录》的商品除外 |
| 33041000 | 唇用化妆品 | 列入《禁止进口货物目录(第七批)》的商品除外;列入《进出口野生动植物种商品目录》且不能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濒危物种进出口管理办公室非<进出口野生动植物种商品目录>物种证明》的商品除外 | 列入《进出口野生动植物种商品目录》的商品除外 |
| 33042000 | 眼用化妆品 | 列入《禁止进口货物目录(第七批)》的商品除外;列入《进出口野生动植物种商品目录》且不能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濒危物种进出口管理办公室非<进出口野生动植物种商品目录>物种证明》的商品除外 | 列入《进出口野生动植物种商品目录》的商品除外 |
| 33043000 | 指(趾)甲化妆品 | 列入《禁止进口货物目录(第七批)》的商品除外 |  |
| 33049100 | 粉,不论是否压紧 | 列入《禁止进口货物目录(第七批)》的商品除外 |  |
| 33049900 | 护肤品和其他美容品 | 列入《禁止进口货物目录(第七批)》的商品除外;列入《进出口野生动植物种商品目录》且不能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濒危物种进出口管理办公室非<进出口野生动植物种商品目录>物种证明》的商品除外 | 列入《进出口野生动植物种商品目录》的商品除外 |
| 33051000 | 洗发剂 | 列入《进出口野生动植物种商品目录》且不能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濒危物种进出口管理办公室非<进出口野生动植物种商品目录>物种证明》的商品除外 | 列入《进出口野生动植物种商品目录》的商品除外 |
| 33061010 | 牙膏 | 列入《进出口野生动植物种商品目录》且 不能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濒危物种进出 口管理办公室非物种证明》的商品除外 | 列入《进出口野生动植物种商品目录》的商品除外 |
| 34011100 | 盥洗用肥皂 | 列入《禁止进口货物目录（第七批）》的 商品除外 |  |
| 34011990 | 其他用肥皂 | 列入《禁止进口货物目录（第七批）》的 商品除外 |  |
| 34012000 | 非条块状的肥皂 | 列入《禁止进口货物目录（第七批）》的 商品除外 |  |
| 34013000 | 洁肤用的表面活性制品 | 列入《禁止进口货物目录（第七批）》的 商品除外 |  |
| 38089400 | 消毒剂 | 兽用消毒剂除外，列入《禁止进口货物目 录（第七批）》的商品除外 | 兽用消毒剂除外 |

查询网址：http://gss.mof.gov.cn/gzdt/zhengcefabu/202202/t20220221\_3788662.htm （来源：化妆品法规与安全）

克劳丽化妆品股份董事长徐晓平莅临绿叶交流考察

2022年3月3日，克劳丽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徐晓平，副总裁、董秘陆春喜莅临绿叶交流考察，绿叶科技集团董事长徐建成携高管团队迎接并全程陪同参观绿叶总部产业园，双方就日化领域科研智造、行业互惠、互联网品牌营销、深挖消费品市场、各自独有的坚固护城河等内容展开深度的磋商与交流。江苏日化行业两大知名企业高层的激情触碰，定将燃起不一样的璀璨火花。

参观途中，徐晓平董事长向徐建成董事长当选苏州日化协会会长表示祝贺。在绿叶智能制造中心明亮、通透的参观通道内，徐建成董事长详细介绍了绿叶车间16条国际先进的化妆品、个护产品和洗涤用品生产线布局。在绿叶消费者研究中心内，感官评估实验室、沙龙体验中心、恒温恒湿实验室等专业的消费者评估实验室，配备有12部尖端的测试仪器，涵盖肌肤屏障评估、美白功效评估、抗衰老评估、毛发损伤评估等测试项。两位董事长愉快交谈道，如今“成分党”、“功效党”等消费潮流蔚然成风，功效测试与功效验证在美妆护肤产品开发与营销过程中的作用不容小觑。

一楼绿叶超市全国000001号店内，徐建成董事长向徐晓平董事长介绍了绿叶、Greenleaf、希诺丝、爱生活、净呼吸、月中桂等绿叶旗下各大品牌的店内产品，双方就民族日化品牌深化核心优势、融合线上线下业务、聚焦私域流量等内容作了深入交流。

座谈会中，徐建成董事长对绿叶科技集团经营状况作了整体介绍，绿叶通过自主品牌、自建渠道、自主研发、自主智造，打造了线上、线下私域流量的坚固护城河，以及采用阿米巴管理模式的绿叶超市、绿叶电商、净呼吸工厂、绿叶新零售、绿巨人、玛维莎&裁圣、老徐直播间等板块的发展规划和目标。

谈及化妆品行业科技创新时，徐晓平董事长表示，彩妆产品研发与创新非常具有挑战性，双方围绕彩妆、护肤等日化产品开发及市场营销展开深入而广泛的探讨。徐建成董事长真诚表示，非常欢迎克劳丽这样的同行大咖企业来访绿叶交流考察，增进相互学习，愿合力开拓发展的新思路，共同推动江苏日化行业的高质量发展。 （来源：绿叶科技集团）

同心抗议----协会会员企业积极捐款捐物抗击疫情

疫情无情人有情，前方奋力战斗，后方支援有力。自2月13日苏州疫情爆发以来，江苏日化协会会员中涌现出许多爱心企业，纷纷伸出援助之手，献上爱心，捐款捐物，扛起社会责任，有的企业还组织志愿者去社区服务。加入到这场“战疫”中。

协会积极响应抗议号召，积极关注和宣传抗疫先进事迹，同时发出了苏日化协（2022）02号文《关于开展苏州疫情捐款捐物统计工作的通知》，截止2022年3月7日，据不完全统计，江苏日化协会会员企业累计捐款捐物合计金额467.76万，其中参加抗疫和捐赠的爱心企业有：江苏隆力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博克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苏州绿叶日用品有限公司、康柏利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江苏奇力康皮肤药业有限公司、辉达生物医药（苏州）有限公司、苏州市协和药业有限公司、苏州模方包装容器有限公司、苏州蜜思肤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等。本次捐赠的物资包含有消毒喷雾免洗手凝胶、洗手液、消毒凝胶、口罩、化妆品、护肤品和现金等。

一方有难，八方支援，爱心企业在这场战役中，以实际行动践行社会责任和奉献担当，利用自身优势，暖心防疫工作。

让我们同舟共济、共克时艰，打赢抗疫之战。

（来源：日化协会秘书处）

绿叶捐赠100万只口罩助力苏州抗疫

随着本轮苏州新冠肺炎疫情的突发，苏州医护人员和抗疫物资一时紧缺。危急之际，南京、徐州、常州、连云港、淮安、盐城等江苏省内10个城市派出6200余名医务工作者，支援苏州核酸检测。兄弟城市的驰援，让“苏大强”的力量拧成一股绳，合力“苏”写守望相助的抗疫故事。

面对疫情突发，绿叶科技集团作为一家长期奉献公益事业、勇担社会责任的企业，也第一时间做出行动。2月21日，绿叶在徐建成董事长的紧急调配下快速响应，向苏州高新区慈善总会捐赠100万只口罩，以实际行动助力苏州疫情防控，为苏州人民早日战胜疫情奉献绿叶力量。

2月21日下午，绿叶科技集团疫情防控物资捐赠仪式在区慈善总会顺利举行，高新区慈善总会会长蒋国良、副会长沈锦龙，绿叶科技集团高级副总裁韩静参与活动。捐赠仪式上，韩静高级副总裁代表绿叶向苏州高新区慈善总会捐赠100万只口罩。

为缓解苏州居民疫情防控口罩紧缺现状，绿叶所捐赠的100万只口罩中，已有10万只紧急发放至各社区并送抵居民手中；其余90万只正由绿叶口罩生产线加班加点生产，并将第一时间送达各指定社区，为苏州居民送上免费防疫口罩，保障疫情期间居民的安全与健康。

抗击疫情，众志成城。2020年疫情爆发后，绿叶多次向武汉疫情重灾区捐款捐物，向抗疫一线的医务人员、防控人员“伸援手、献爱心”。过程中，新疆、云南、江苏、湖南、甘肃多地疫情出现反弹，绿叶持续千里驰援防疫物资。自疫情发生至今，绿叶已累计捐赠人民币240万元、防疫物资超9000余箱，捐赠总额合计超700万元。

（来源：绿叶科技集团）

常熟抗疫，我们在行动！

半月前，苏州疫情骤然爆发，苏州政府迅速作出反应，江苏省各大兄弟城市齐齐响应，连夜派出医护人员驰援苏州。身为苏州常熟本土企业，克劳丽用行动支持抗疫工作，愿以我们的微光，汇聚成温暖，给抗疫工作以力量。

**这场“战疫”，我们义不容辞**

在核酸检测点，抗疫人员不畏风雨、不辞辛苦，为苏州人民建立起坚实的保护屏障。你们保护人民，我们愿以微薄之力为你们提供保障。

此次疫情，克劳丽共向苏州常熟捐赠四万瓶洗手液，供前线抗疫医护人员及志愿者使用。萤火之光终将汇成暖阳，相信政府及所有医护人员终将带领我们走向“抗疫”胜利，黎明就在眼前！ （来源：隆力奇）

疫”不容辞 康柏利战“疫”生产两手抓

虎年伊始，2022年2月13日，一场突如其来的疫情让苏州格外的“冷”，却也不同凡响地散发着“热”。面对这场疫情阻击战，为守好自己的家园，苏州全市齐心协力抗疫、守望相助。

**开足马力促生产**

康柏利车间内，员工们正在开足马力，抢抓工期，全力以赴抓好各类日化产品的生产。

为了保证疫情期间的生产，公司严格落实疫情防控政策，每日坚持健康监管、厂区消毒、间隔就餐。

同时，公司还专门开辟了一条生产线，生产防疫急需消毒物品，用于支援相城区的疫情防控工作。

**疫情捐赠暖人心**

疫情无情人有情，抗击疫情是一场战役，抗的是疫情，暖的是人心。 康柏利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向相城区慈善会捐赠消毒喷雾、免洗手凝胶95376瓶，折合人民币171万元，加上向其他版块的捐赠，共计捐赠两百多万元物资。

**勇挑重担，响应疫情防控动员令**

收到抗疫“动员令”号召后，康柏利积极响应配合，召集了40名志愿者投入战疫一线，在街道的统一指挥和统筹协调下有序开展工作，通知社区居民核酸检测、维护现场秩序。与党和政府共同抗击此次疫情，为这座城市抗击疫情默默奉献着自己的力量。

惊蛰将至，我们向奔赴在一线的战疫工作者们致敬。同时，我们坚信，没有一个寒冬不可逾越，没有一个春天不会来临，这场战“疫”即将迎来“水光潋滟晴方好”的明媚春天。

（来源：康柏利科技）

勇担责任，同舟共济——奇力康一路慈善行

奇力康企业蓬勃发展的同时，始终积极通过倡导和参与各种慈善公益活动来回馈社会，勇于担当企业的社会责任。

2022年初，苏州发现本土新冠肺炎疫情，这是一场没有硝烟的特殊战役，多个区出现确诊，全市上下严阵以待，与医护人员、志愿者等一道，积极做好防护工作，共同抗击疫情。奇力康先后向镇、社区、街道、派出所等捐赠防疫物资，通过苏州市慈善总会、苏州政协等渠道相继捐赠消毒液、酒精棉球、口罩、暖宝宝等防疫物资20余万元，守护苏州，支援抗疫。

自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爆发至今，奇力康先后向所在街道、福利院、消防、派出所等捐赠防疫物资，在南京、扬州、西安疫情防控期间踊跃向当地捐赠消毒液、口罩、酒精棉球等200多万元的防疫物资，以实际行动践行社会责任，彰显企业担当。奇力康在董事长吴克先生的带领下，多年来以热忱、积极的态度踊跃参与各种慈善、公益活动400余次，捐款捐物累计1700多万元；公司职工定期走访当地敬老院、福利院；积极响应各地赈灾、募捐等慈善活动。

奇力康人在灾难面前不畏惧，不退缩，将慈善大爱根植于心，与苏州乃至全国人民勠力同心、同舟共济，共筑疫情防控屏障，齐心协力守护平安苏州、平安祖国！

（来源：奇力康）

温暖人心，200万元护肤品抵达苏州防疫一线

为切实助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给疫情防控一线的工作者和志愿者送去温暖、在冬日里构筑屏障，苏州协和药业联合苏州金螳螂公益慈善基金会积极主动承担社会责任，在苏州市社会组织促进会的协调下，向一线抗疫工作人员及志愿者开展物资捐赠活动。

苏州市民政局二级调研员、苏州市社会组织促进会会长胡跃忠表示，在苏州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社会组织促进会积极给成员单位发出倡议书，本次苏州协和药业捐赠的护手霜、维E乳均发放给街道社区的一线防疫工作者，“针对长期佩戴口罩造成压纹、户外采样手容易开裂的问题，我们组织捐赠，保持基础护肤能够让一线人员以更好的精神面貌投入抗疫工作。”胡跃忠说。

“作为苏州本土企业，为广大医护人员提供支持与援助是一种责任。”苏州市协和药业总经理郑青表示，一线抗疫工作者牵动着众多爱心企业的心，已陆续将共计捐赠价值200万元的护肤产品，分别发放至苏州姑苏区、工业园区、虎丘区、吴中区、相城区等各个街道，为抗击此次突如其来的疫情略尽绵薄之力。

作为一家扎根苏州本土33年的老牌护肤企业，苏州协和药业在做好疫情防控安全的同时，也在合理安排员工展开紧急有序地生产，确保物资准时准点的发放，为抗疫一线工作人员及志愿者筑起一道健康安全地护肤防线。

多年来，苏州协和药业一直积极履行社会责任，自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已先后向武汉、南京等地捐赠了数百万价值的爱心物资，2021年河南后暴雨也及时伸出援助之手主动捐赠慰问，为城市复苏和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

（来源：新华网）

齐心战“疫” “蜜”在一线

2月13日开始，苏州市突发新冠疫情，成为牵动苏城人民的“头等大事”，各项防控工作任务艰巨繁重。

为了坚决、果断地打响苏州疫情防控阻击战，志愿者成为一支不可缺的生力军。蜜思肤积极响应号召，支援疫情防控第一线。

随着疫情的严峻复杂，16日17点蜜思肤在得知苏城志愿者招募信息后，第一时间在公司内部发起倡议，小伙伴们积极主动报名参加。

疾风知劲草，“疫”线显担当。一支18人的抗疫英雄团队自愿挺身而出。各自迅速从回家的路上或家中立即返回公司整装待发，19:30抗疫英雄团队准时出发，奔赴疫情防控一线。

到达指定点后，在上级的部署下，大家任务明确、分工明确。此刻的他们，做好防护、穿好防护服，成为大家需要的疫线“大白”，查看人员苏康码、分流引导做检测、协助护士录入身份证信息，哪里有需要就出现在哪里，丝毫不怠慢，直到次日凌晨2点。

新一天的“战疫”又已打响，小伙伴们早上7点均已各就其位。

无私的你们，奉献着自己的时间和精力，换大家的安全与便利。在冷酷的疫情面前，冒着风险毅然决定勇往直前，用爱筑起防疫城墙，用实际行动传承志愿精神，为社会做贡献。你们是蜜思肤最可爱最勇敢的小伙伴，向你们致敬！同时也致敬所有和你们一样的逆行者。

（来源：蜜思肤）

中国洗涤用品工业协会2022年活动安排

|  |  |  |
| --- | --- | --- |
| 活动时间 | 活动名称 | 活动地点 |
| 3月22日 | 理事长(扩大)办公会 | 线上 |
| 4月7日  -9日 | 清洁原理及实务技术提高班 | 北京大红门国际会展中心 |
| 4月28日  -29日 | 第八届（2022）工业与公共设施清洁行业年会 | 上海浦东新国际博览中心 |
| 6月 | 第十五届中国油脂化工行业年会 | 待定 |
| 7月 | 中国洗协政策法规专家委员会、期刊编委会、信息统计、宣传报道工作会议、乡村振兴活动 | 乌鲁木齐 |
| 9月27日 | 中国洗协第八届第六次理事会 | 南京国际 会议中心 |
| 9月27  -29日 | 第42届（2022）中国洗涤用品行业年会 | 南京国际 会议中心 |
| 2022（第十五届）中国国际日化产品原料及设备包装展览会（CIMP） | 南京国际 博览中心 |
| 10月 | 第二届中国洗协宠物清洁护理分会暨宠物清洁护理发展论坛 | 待定 |

联系方式：

1. 会议会展商务合作：

http://www.ccia-cleaning.org/auto/offer.html

联系人：王旭 010-65262961-8003

1. 加入洗协会员：

http://www.ccia-cleaning.org/content/details\_418\_35689.html

联系人：强雯 010--65262961-8006

1. 期刊订阅：

http://ccia-cleaning.mikecrm.com/7ZD47RI

联系人：宋宇 010-65262961-8015

1. 杂志投稿：

http://ccia-cleaning.mikecrm.com/wac3M8k

联系人：吕秀媛 010-65262961-8013

5、加入洗协行业交流群：

联系人：申晓亮 17301247010

（来源：中国洗涤用品工业协会）